

# 共青团茂名市委员会

团茂发〔2023〕3号

## 关于做好 2022—2023 年度茂名市五四红旗团（工）委、五四红旗团（总）支部、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共青团干部等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区、县级市团委，滨海新区、高新区团工委，市金融团工委，市非公团工委，市直各单位团委（团<总>支部），中央、省驻茂单位团委，市直各学校团委（团<总>支部），各高校团委：

“茂名市五四红旗团（工）委”“茂名市五四红旗团（总）支部”“茂名市优秀共青团员”“茂名市优秀共青团干部”是共青团茂名市委授予基层团组织、团员、团干部的重要政治荣誉。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激励各级团组织和广大团员、团干部锐意进取、创先争优，根据《共青团中央评比表彰管理办法》《广东省团内表彰实施办法(暂行)》有关要求，团市委决定于2023年5月集中对2022—2023年度茂名共青团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进行表彰。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申报项目和条件

### (一) 茂名市五四红旗团（工）委

1.政治建设突出。始终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持为党育人，团员政治教育和青年思想政治引领作用突出。组织团员青年认真学习党的科学理论特别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引导团员青年深入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带头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党建带团建制度落实有力，党、团、队衔接顺畅，落实“推优入党”效果明显。

2.作用发挥显著。组织团员青年围绕国家重大战略、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和突发自然灾害、公共卫生事件等“急难险重新”工作勇挑重担、奋发有为、建功立业，以实际行动持续深化青年突击队、青年志愿者、青年文明号等品牌的时代内涵，团结引领广大团员青年为实现习近平总书记赋予广东的使命任务贡献青春力量。

3.联系服务紧密。密切联系团员青年，桥梁纽带作用发挥突出，所联系的团员青年对团组织的归属感和团员光荣感不断增强。积极向党组织反映、推动解决青年利益诉求。聚焦促进和维护青年发展权益，注重倾听青年声音、了解青年诉求，站在青年立场考虑问题，围绕青年刚性需求，办好青年民生实事，解决青年“急难愁盼”问题。

4.组织基础扎实。组织设置规范，工作制度健全。本级及所有下级团组织按期换届，班子成员配备齐整。团员发展、“三会两制一课”、团费收缴、组织关系转接等工作开展规范。有社会领域发展团员任务的团组织高标准完成社会领域发展团员工作。落实全团抓基层、全团抓学校工作部署扎实有力，深化共青团基层组织改革力度大、有成效。

5.基础团务扎实。团内政治生活正常有序，本级及所有下级团组织积极完成“两制”工作；团费的收缴和使用及时合理；本级及所有下级团组织团员连续3个月未交团费比例低于5%（团费缴纳比例以广东“智慧团建”系统为准，统计截止时间为2023年3月31日）。本级及所有下级团组织按规定做好团员组织关系转接工作，及时办理团员转出和接收手续，且未出现大量申诉；本级及所有下级团组织在广东“智慧团建”系统2022年10月-2023年3月的平均业务及时响应率不低于60%。

## **（二）茂名市五四红旗团（总）支部**

1.政治建设突出。始终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持为党育人，团员政治教育和青年思想政治引领作用突出。组织团员青年认真学习党的科学理论特别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引导团员青年深入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带头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党建带团建制

度落实有力，党、团、队衔接顺畅，落实“推优入党”效果明显。

2.作用发挥显著。组织团员青年围绕国家重大战略、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和突发自然灾害、公共卫生事件等“急难险重新”工作勇挑重担、奋发有为、建功立业，以实际行动持续深化青年突击队、青年志愿者、青年文明号等品牌的时代内涵，团结引领广大团员青年为实现习近平总书记赋予广东的使命任务贡献青春力量。

3.联系服务紧密。密切联系团员青年，桥梁纽带作用发挥突出，所联系的团员青年对团组织的归属感和团员光荣感不断增强。积极向党组织反映、推动解决青年利益诉求。聚焦促进和维护青年发展权益，注重倾听青年声音、了解青年诉求，站在青年立场考虑问题，围绕青年刚性需求，办好青年民生实事，解决青年“急难愁盼”问题。

4.组织基础扎实。组织设置规范，工作制度健全。本级及所有下级团组织按期换届，班子成员配备齐整。团员发展、“三会两制一课”、团费收缴、组织关系转接等工作开展规范。有社会领域发展团员任务的团组织高标准完成社会领域发展团员工作。落实全团抓基层、全团抓学校工作部署扎实有力，深化共青团基层组织改革力度大、有成效。

5.基础团务扎实。“三会两制一课”落实到位；团组织团员连续3个月未交团费比例低于5%（团费缴纳比例以广东“智慧

团建”系统为准，统计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3 月 31 日)。本级及下级团组织如期换届，组织设置规范；本级及所有下级团组织“两制”完成率为 100%；本级及所有下级团组织主题教育实践完成率达 100%；积极组织团员青年参与“青年大学习”；按规定做好团员组织关系转接工作，及时办理团员转出和接收手续，且未出现大量申诉；广东“智慧团建”系统业务响应及时；2022 年对标定级为五星级。

### **(三) 茂名市优秀共青团员**

1.有信仰。理想远大、信念坚定，带头学习马克思主义理论，树立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坚持爱国和爱党、爱社会主义高度统一，家国情怀和时代责任感强，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弘扬爱国主义精神。坚决拥护党的领导，爱戴党的领袖，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2.争先锋。刻苦学习、锐意创新，带头立足岗位、苦练本领、创先争优，热爱劳动、崇尚实干，勤奋学习、努力工作，刻苦钻研、勇攀高峰，业务能力和工作实绩突出，团结带动青年作用明显。主动向党组织靠拢、积极申请入党，努力用更高标准要求自已，团结带动身边的团员青年一起奋斗、一起进步。

3.敢斗争。敢于斗争、善于斗争，带头迎难而上、攻坚克难，做到不信邪、不怕鬼、骨头硬。正义感、责任感强，积极参与构

建清朗网络空间,勇于和不良言行作斗争,积极传播青春正能量,维护民族团结和国家安全。

4.肯吃苦。艰苦奋斗、无私奉献,带头站稳人民立场,坚持人民至上,扎根人民群众,脚踏实地、求真务实,吃苦在前、享受在后。以务实精神和科学方法攻坚克难,以奋斗精神和担当意识勇挑大梁,为党和国家事业奉献青春力量。

5.重品行。崇德向善、严守纪律,带头明大德、守公德、严私德,严格遵纪守法,严格履行团员义务。参与志愿服务、社会实践、村(社区)报到等社会活动表现突出。模范遵守团章团纪,积极主动履行团员义务,正确行使团员权利,组织观念强,努力完成组织分配的工作,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

6.模范履行团员义务,积极参加“三会两制一课”和团的活动,在2022年度团员教育评议中获得优秀等次,团龄在1年以上(截至2023年3月31日)(初中领域团员可适当放宽),在广东“智慧团建”系统完成团员向组织报到,按时在系统上缴纳团费,不存在欠缴团费记录。

7.在广东志愿者信息管理服务平台(“i志愿”系统)注册成为志愿者,有志愿服务时长记录,经常性参加志愿服务,积极参与“青年大学习”。

8.中学领域(普通中学、中职以及中技类学校)优秀共青团员从参加“寻找最美南粤少年”活动中的团员产生,申报人须先

在“最美南粤少年”活动官方网站 (<https://hsn.12355.net/>) 或“广东中学共青团”、“广东红领巾”微信公众号报名。各县区中学领域的优秀团员名额，将在“最美南粤少年”系统报名结束后根据报名的团员人数比例确定后再另行通知。

本次“优秀共青团员”的申报面向所有团籍注册单位在茂名市内的共青团员。专职团干部不参加评选。

#### **(四) 茂名市优秀共青团干部**

1.政治上强。对党忠诚，具有较强的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在大是大非面前头脑清醒、立场坚定，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2.思想上强。高扬理想主义的精神气质，坚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带头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做到“心境澄明，心力茁壮”。

3.能力上强。注重提高青年群众工作本领，带头向书本学习、向实践学习、向青年学习，勤于思考钻研，善于开展理论政策宣讲和思想引领，善于把握青年脉搏、组织发动青年。

4.作风上强。自觉践行群众路线、树牢群众观点，心系广大青年，带头密切联系青年、热心服务青年、反映青年呼声，做青年友，不做青年“官”，带头反对机关化、行政化、贵族化、娱

乐化，从严从实推动工作、实绩突出。

5.担当上强。热爱党的青年工作，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勇于改革创新，不尚虚谈、多务实功，勇于到艰苦环境和基层一线去担苦、担难、担重、担险，面对“急难险重新”任务冲锋在前、迎难而上，对错误言行和不良习气敢于坚持原则、驳斥斗争。

6.自律上强。带头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和团中央“六条规定”精神，遵纪守法、廉洁自律，心有所畏、言有所戒、行有所止，意志力、坚忍力、自制力强；勇于开展自我批评，自觉接受组织和团员青年的监督，党组织放心、青年满意。

7.在广东志愿者信息管理服务平台（“i志愿”系统）注册成为志愿者，有志愿服务时长记录，经常性参加志愿服务。

8.现职共青团干部，截至2023年3月31日，从事团的工作累计不少于2年（乡镇、街道新任兼职团干部、“两新”组织以及驻外团组织兼职团干部从事团的工作不少于1年）。2022年度述职评议考核综合评价等次为“好”或年度考核结果为“优秀”。作为保留团籍的中共党员，在广东“智慧团建”系统完成团员向组织报到；作为共青团干部，已入驻广东“智慧团建”系统团干部移动端（广东共青团微信企业号）并向组织报到；本人任职的团组织及所有下级团组织，组织树建立完备，共青团干部入驻共青团干部移动端并报到、共青团员在线报到全面完成。

9.本人任职的团组织及所有下级团组织按规定做好团员组织关系转接工作，及时办理团员转出和接收手续，且未出现大量申诉；广东“智慧团建”系统业务响应及时。本人任职的团组织及所有下级团组织团员连续3个月未交团费比例低于5%（团费缴纳比例以广东“智慧团建”系统为准，统计截止时间为2023年3月31日）。

对认真履职，成绩显著的少先队辅导员，具备中共党员或共青团员身份，且符合优秀共青团干部申报条件的1至6条的，可申请加授“茂名市优秀共青团干部”。此项名额单独分配给各县区各单位。

优秀团干部的推荐，团支部一级的共青团干部不少于30%，团的领导机关干部占的比例不超过15%。

#### **（五）不推荐参评情况**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该单位团组织及个人不得推荐参评：

1.近2年内团组织被党组织、上级团组织给予通报批评等组织处理的；

2.近2年内团组织负责人被党组织、上级团组织给予组织处理或纪律处分的；

3.近2年内有违背社会主义道德或公序良俗行为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

4.近2年内单位或个人有违法违纪行为受到处罚并在影响期

之内，或正在被执法执纪部门调查处理的；

5.基层基础工作薄弱，团组织长期不换届、不配齐团干部、不开展推优入党工作，落实共青团改革、“全团带队”责任和全团重点工作不力的；

6.团组织被随意撤销、合并或归属到其他部门的。

## 二、申报办法及要求

1.团市委按照各县区、各系统、各单位团组织的2022年度共青团员、共青团干部、团（工）委、团（总）支部数量，按一定比例分别进行名额分配（见附件1）。表彰项目设置综合名额和专项名额，各单位推报数量要大于分配名额。

2.本次所有申报“五四红旗团委”、“五四红旗团（总）支部”的集体需附1500字左右的书面事迹材料，申报“优秀团干部”、“优秀团员”的个人需附800字左右的书面事迹材料（中学领域学生团员除外）。

3.要提高政治站位，严格对照申报条件，严把人选政治关、品行关、形象关。仔细阅读通知和注意事项，提高对推荐对象的质量把关，避免在今后推荐工作中出现逾期报送、材料报送不规范、专项名额不重视、申报对象缺乏代表性等情况。

4.各地、各单位在推荐工作中要坚持实事求是的态度，注意听取基层党政领导、团组织和团员青年的意见。推荐上报的优秀共青团干部、优秀共青团员要在所推荐的单位进行不少于5个工

作日的公示，所有推荐上报的人选要进行严格审核，防止弄虚作假，确保推荐质量。

5.各县区、各单位上报的截止日期为2023年3月31日，**不按要求报送或逾期报送的不予评选**。各区、县级市团委、高新区团工委、滨海新区团工委、金融团工委、非公团工委及社会组织团组织推荐材料报**团市委组织部**；国企及市直机关企事业单位团组织推荐材料报**团市委青年发展部**；高校及市直学校团组织推荐材料报**团市委学少部**。

6.纸质版材料包括：（1）汇总表；（2）申报表；（3）事迹材料。其中，纸质材料均为一式一份，应加盖公章，按照荣誉类型分类，并根据汇总表中的申报顺序排序。

7.电子版材料包括：（1）汇总表（excel格式）；（2）申报表；（3）事迹材料；（4）证明材料（提供相应证明，如主题教育实践录入截图、团支部对标定级等级截图、两制完成率截图、团员教育评议截图、“最美南粤少年”报名截图、2022年度志愿服务时长截图、入驻团干部移动端截图、从事团的工作年限证明、2022年度述职评议考核结果等）。推荐对象申报材料按照荣誉类型分类，并根据汇总表中的申报顺序排序。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团市委组织部：汤浩权，黄伟婷

电话：2910196；电子邮箱：mmtwzzb@163.com

团市委学少部：梁雨，林梦婷

电话：2910811；电子邮箱：mmtwxsb@163.com

团市委青年发展部：廖薇薇，李宗航

电话：2910876；电子邮箱：mmtwcxb@126.com

附件：1. 申报名额分配表

2. 申报汇总表

3. “茂名市五四红旗团（工）委”申报表

4. “茂名市五四红旗团（总）支部”申报表

5. “茂名市优秀共青团员”申报表

6. “茂名市优秀共青团干部”申报表

7. 事迹材料模板



附件 1

### 申报名额分配表

单 位	五四红旗团（工）委				五四红旗团（总）支部				优秀共青团干部						优秀共青团员							
	综合 名额	专项名额		小计	综合 名额	专项名额		小计	综合 名额	专项名额			少先 队辅 导员	小计	综合 名额	非中学领域				中学 领域	小计	
		“两 新组 织”	街道 乡镇			“两 新组 织”	街道 乡镇			“两 新组 织”	街道 乡镇	生产 一线				专项名额						小计
																“两新 组织”	街道 乡镇	生产 一线	新兴青 年群体			
茂南区	2		1	3	3	1	2	6	3	1	2		1	7	3	1	2	1	1	8	100	149
电白区	2		1	3	7	1	2	10	5	1	2	1	1	10	4	1	2	1	1	9		
化州市	2		1	3	7	1	2	10	4	1	2	1	1	9	4	1	2	1	1	9		
高州市	2		1	3	7	1	2	10	8	1	2	1	2	14	5	1	2	1	1	10		
信宜市	2		1	3	7	1	2	10	6	1	2	1	1	11	4	1	2	1	1	9		
高新区	1			1	1		1	2	1		1		1	3	1	1				2		
滨海新区	1			1	1		1	2	1		1		1	3	1	1				2		
市直非公 团工委		2		2		1		1		2		2		4		2				2	-	2
市金融团 工委	1			1	1			1	1					1	1					1	-	1
国企及市 直机关企 事业单位	4			4	6			6	7	1		3		11	8	2		2	1	13	-	13
高校及市 直学校	6			6	12			12	23				4	27	15					15	20	35
总 计	23	2	5	30	52	6	12	70	59	8	12	9	12	100	46	11	10	7	6	80	120	200

说明：各单位推报的数量要大于分配名额。如：茂南区五四红旗团委综合名额为 2，则至少要推报 3 个团委（无上限），并在汇总表按优排序。

附件 2

## “茂名市五四红旗团（工）委”申报汇总表

填报单位：

联系人及电话：

填报时间：

团委名称 (简称)	现有团员数	2022年发展团员数  (学校类别团组织填写)	本级及所有下级团组织主题教育实践开展率(截至2023.03.31)	已注册为志愿者的团员数	本级及所有下级团组织按期换届率(截至2023.03.31)	平均业务及时响应率(2022.10至2023.03)	团员连续3个月未交团费比例(截至2023.03.31)	组织关系转接率(截至2023.03.31)	“两制”完成率	
									评议	注册

## “茂名市五四红旗团(总)支部”申报汇总表

填报单位：

联系人及电话：

填报时间：

团(总)支部名称 (简称)	现有团员数	2022年发展团员数  (学校类别团组织填写)	本级及所有下级团组织主题教育实践开展率(截至2023.03.31)	已注册为志愿者的团员数	本级及所有下级团组织按期换届率(截至2023.03.31)	2022年度对标定级等次	“两制”完成率		平均业务及时响应率(2022.10至2023.03)	团员连续3个月未交团费比例(截至2023.03.31)	组织关系转接率(截至2023.03.31)  (学校类别团组织填写)
							评议	注册			

## “茂名市优秀共青团员”申报汇总表

填报单位:

联系人及电话:

填报时间:

姓名	所在单位和团内职务	是否已经在智慧团建系统报到	是否存在欠缴团费记录	2022年度团员教育评议等次	是否进行团员年度注册	2022年度累计志愿服务时数

## “茂名市优秀共青团干部”申报汇总表

填报单位:

联系人及电话:

填报时间:

姓名	单位及团(队)内职务	任职时间	是否完成在线报到(作为团员)	是否入驻团干部移动端并完成团干报到	本人任职团组织及所有下级团组织平均业务及时响应率(2022.10至2023.03)	本人任职团组织及所有下级团组织团员连续3个月未交团费比例(截至2023.03.31)	2022年度累计志愿服务时数	本人任职团组织及所有下级团组织的组织关系转接率(截至2023.03.31)
			(少先队辅导员序列不用填写此项)	(少先队辅导员序列不用填写此项)	(少先队辅导员序列不用填写此项)	(少先队辅导员序列不用填写此项)	(少先队辅导员序列不用填写此项)	(学校类别团组织填写)(少先队辅导员除外)

## “茂名市五四红旗团（工）委”申报表

团委名称 (智慧团建系统名称)				行业类型	
地址			联系人及电话		
基本情况	现有团员总数		2021 年发展团员人数		组织成立时间
	本级及所有下级团组织主题教育实践开展率 (截至 2023.03.31)		“智慧团建”系统组织 ID		已注册为志愿者的团员数
	本级及所有下级团组织按时期换届率 (截至 2023.03.31)		团委最近一次换届时间		“两制”完成率
	平均业务及时响应率 (2022.10 至 2023.03)				
	团员连续 3 个月未交团费比例 (截至 2023.03.31)			组织关系转接率 (截至 2023.03.31)	
主要事迹					

主要事迹			
主要荣誉			
公示情况	已于 年 月 日— 月 日，在（公示范围）_____ 进行公示。公示期间，（公示情况）_____。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盖章）</div>		
单位党组织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县级团委意见	(市直单位不填写) (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1.所属类别指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普通高校、普通中学、中等职业学校、国有企业、集体企业、非公企业、农村、街道社区、军队、青年社会组织、互联网行业组织、驻外团组织、其他。

2.平均业务及时响应率=  $\frac{2022年10月至2023年03月每月及时响应率的总和}{6}$ 。

3.团员连续3个月未交团费比例=  $\frac{2023年1月未交纳团费团员数}{2023年1月应交纳团费团员数}$ 。

4.请勿更改申报表格式，保持本表在两张纸内，纸质版请双面打印。

## 附件 4

## “茂名市五四红旗团(总)支部”申报表

团(总)支部 (智慧团建系统名称)			所在单位全称	
组织成立时间			“智慧团建”系统 组织 ID	
联系人及电话			现有团员总数	
2022 年发展 团员人数			支部已注册为志 愿者的团员数	
平均业务及时响应率 (2022.10 至 2023.03)		团员连续 3 个月未 交团费比例 (截至 2023.03.31)		组织关系转 接率 (截至 2023.03.31)
本级及所有下级团组织 主题教育实践开展 率 (截至 2023.03.31)		本级及所有下级团组织 按时期换届率 (截至 2023.03.31)		
“两制”完成率			2022 年对标定级 结果	
主 要 事 迹				

主 要 荣 誉					
公示 情况	已于 年 月 日— 月 日，在（公示范围）_____进 行公示。公示期间，（公示情况）_____。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盖章）</div>				
所 在 单 位 团 组 组 织 意 见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div> 年 月 日	所 在 单 位 党 组 组 织 意 见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div> 年 月 日	县 级 团 委 意 见	（市直单位不填写）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div> 年 月 日

说明：1.所属类别指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普通高校、普通中学、中等职业学校、国有企业、集体企业、非公企业、农村、街道社区、军队、青年社会组织、互联网行业组织、驻外团组织、其他。

2.平均业务及时响应率= $\frac{2022年10月至2023年3月每月及时响应率的总和}{6}$ 。

3.团员连续3个月未交团费比例= $\frac{2023年1月未交纳团费团员数}{2023年1月应交纳团费团员数}$ 。

4.请勿更改申报表格式，保持本表在两页纸内，纸质版请双面打印。

附件 5

## “茂名市优秀共青团员”申报表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籍 贯	
出生年月		学 历		入团时间			
所在单位和 职务				身份证号			
2022 年度累计 志愿服务时数				所在团支部的 组织 id			
是否已经在智慧团建系统报到					是否存在欠缴 团费记录		
2022 年度团员 教育评等次							
主 要 事 迹							

主 要 荣 誉					
公示 情况	已于 年 月 日— 月 日，在（公示范围）_____进 行公示。公示期间，（公示情况）_____。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盖章）</div>				
所 在 单 位 团 组 织 意 见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div> 年 月 日	所 在 单 位 党 组 织 意 见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div> 年 月 日	县 级 团 委 意 见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div> 年 月 日

说明：1.所属类别指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普通高校、普通中学、中等职业学校、国有企业、非公企业、农村、农民工、军队、街道社区、大学生村官、志愿者、青年社会组织、互联网行业组织、驻外团组织、其他。

2.请勿更改申报表格式，保持本表在两页纸内，纸质版请双面打印。

## 附件 6

## “茂名市优秀共青团干部”申报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民族		单位和团(队)内职务		任职时间			
是否注册为志愿者	(少先队辅导员序列不用填写此项)			2022 年度累计志愿服务时数	(少先队辅导员序列不用填写此项)		
是否已经入驻智慧团建系统	(少先队辅导员序列不用填写此项)			身份证号码			
广东“智慧团建”系统所在团支部 id	(少先队辅导员序列不用填写此项)			是否完成年度团籍注册	(少先队辅导员序列不用填写此项)		
是否完成在线报到(作为团员)	(少先队辅导员序列不用填写此项)	是否入驻团干部移动端并完成团干报到	(少先队辅导员序列不用填写此项)	本人任职团组织及所有下级团组织的组织关系转接率(截至 2023.03.31)		(少先队辅导员序列不用填写此项)	
本人任职团组织及所有下级团组织平均业务及时响应率(2022.10至 2023.03)	(少先队辅导员序列不用填写此项)			本人任职团组织及所有下级团组织团员连续 3 个月未交团费比例(截至 2023.03.31)	(少先队辅导员序列不用填写此项)		
个人简历							
主要事迹							

主 要 荣 誉					
公示 情况	已于 年 月 日— 月 日，在（公示范围）_____进 行公示。公示期间，（公示情况）_____。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盖章）</div>				
所 在 单 位 团 组 织 意 见	(盖章) 年 月 日	所 在 单 位 党 组 织 意 见	(盖章) 年 月 日	县 级 团 委 意 见	(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1.所属类别指：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普通高校、普通中学、中等职业学校、国有企业、非公企业、农村、农民工、军队、街道社区、候任村干部、志愿者、青年社会组织、互联网行业组织、其他。

2.平均业务及时响应率= $\frac{2022年10月至2023年3月每月及时响应率的总和}{6}$ 。

3.团员连续3个月未交团费比例= $\frac{2023年1月未交纳团费团员数}{2023年1月应交纳团费团员数}$ 。

4.请勿更改申报表格式，保持本表在两页纸内，纸质版请双面打印。

## 事迹材料（模板）

### 基本情况

集体：XXXX 公司团委共有各级团组织 X 个（其中，团委 X 个，团总支 X 个，团支部 X 个），团员 X 人，团干部 X 人。曾获……等荣誉。

个人：XXX 同志（同学）是 XXXX 团组织的团干（员），曾获……等荣誉。

### 详细事迹

（集体的 1500 字以内，个人的 800 以内，主要写近 2 年的事迹，可分章节进行陈述）